

附表 1

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5 年委托业务费项目公开征集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及要求	经费控制额(万元)	项目联系人	联系电话	项目完成时限
1	互联网环境信息服务	项目主要内容： 1.约稿报送：根据生态环境部对生态环保或其他领域的舆情需求，不定期就某个专题整理收集互联网、其他媒体及专家观点，对事件进行多角度分析，提供互联网舆情综合性专报，为领导和有关部门及时准确了解相关舆情热点提供支持。 2.互联信息整理和维护：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要求，对有关互联信息进行整理和修改完善。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： 熟悉生态环境领域，能够及时、迅速、准确掌握国内外各类新闻线索，保证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各类新闻并及时提供有关新闻的文字、图片等信息，具备新闻综合分析专业能力和相关经验。	6.5	郑伟博	65645053	2025 年 12 月底

2	文件材料归档整理及档案数字化相关工作	项目主要内容： 完成文件材料的归档整理、著录及档案数字化加工、数据挂接等相关工作。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： 1.国内注册（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）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服务，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。同时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有关规定条件的供应商。 2.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甲级及以上资质，承担过相关工作或有相关经验者优先。 3.文件整理、著录、数字化加工等工作均符合国家档案局相关规定、标准要求。 4.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 5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。	31.8	王晓璐	65645102	合同签订后一年内完成
3	编辑印制生态环境部公报	项目主要内容： 对生态环境部制定印发的重要文件、政策标准、通知公告等编辑加工，以公报形式出版发行。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： 保证公报按时出版，保证编辑和印刷质量，确保时效性。	40	靳 晗	65645125	2025 年 12 月底

4	刊发政府生态环境信息	项目主要内容： 及时准确宣传生态环境领域相关法律、法规和生态环境政策；发布环境状况公报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，公开生态环境部行政许可和处罚等事项信息，保障公众生态环境知情权。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： 保证出版质量及时效性，根据要求认真准确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	40	靳 晗	65645125	2025 年 12 月底
5	灭火器检测维护填充更新	项目主要内容： 对生态环境部东长安街 12 号院办公区的灭火器进行检测维护，填充不达标灭火器，更新损坏灭火器。共一千余具，完成后贴“合格”标签。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： 对生态环境部机关办公区的灭火器进行检测维护填充，确保全部灭火器符合消防规范要求。	8	田有俊	65645188	2025 年 7 月底

6	消防管理系统设施设备检测及清洗火灾探测器	项目主要内容： 对生态环境部东长安街 12 号院办公区（建筑面积：38154 平方米）的消防管理系统及设施设备进行检测，清洗火灾探测器。对消防供配电设施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、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、防烟排烟系统、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、消防应急广播系统、消防专用电话系统、防火分隔设施、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等进行检测，并出具检测报告。清洗办公区全部火灾探测器。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： 1.要求服务单位拥有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二级及以上资质；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 1 项至第 6 项规定的条件； 3.服务机构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不得具有行贿等犯罪记录。	25	田有俊	65645188	2025 年 7 月底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	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7	消防管理系统及设施设备运维保养	项目主要内容： 对生态环境部东长安街 12 号院办公区（建筑面积：38154 平方米）的消防管理系统和设施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及日常运行维护保养。主要工作内容：消防管理系统平台维护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维保试验、防排烟系统维保试验、自动灭火系统维保试验、防火卷帘系统维保试验、消火栓系统维保试验、消防广播系统维保试验、气体灭火系统维保试验、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设施维保试验、消防专用电话系统维保试验、燃气火灾报警系统维保试验等；培训相关值班值守人员。在服务周期内，如遇突发情况随叫随到、及时处理。此项目服务周期为一年，如需更换消防设施及配件，以实际发生金额另行结算（不含小修小补）。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： 1.要求服务单位拥有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二级及以上资质； 2.对生态环境部机关内的消防设施进行定期维护保养，保证系统正常工作，并且满足现行消防规范的要求； 3.如设备发生故障，服务机构接收到故障信息或通知后，应在六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及时排除故障。	25	田有俊	65645188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周年
---	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	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8	安防管理系统技术服务保障	项目主要内容: 对生态环境部东长安街 12 号院办公区（建筑面积：38154 平方米）的安防系统进行技术服务保障。主要工作内容：部机关“一卡通”的制作、信息录入、授权、注销等，持卡人员信息的分类、汇总、建档等；视频监控系统平台的日常管理，相关信息备存、查阅等；门禁系统界面的日常管理，相关信息备存、查阅等；自动栏杆通行车辆信息的录入、授权、注销、分类、汇总、建档等；车辆出入、停放管理系统的日常管理，相关信息备存、查阅等；周界报警系统的日常管理，相关信息备存、查阅等；各控制终端的日常管理；各种系统软件的维护；各类问题的解决、故障的排除及紧急情况的处理；培训相关值班值守人员。此项目服务周期为一年，要求指派人员驻点 项目承担单位要求: 一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 1 项至第 6 项规定条件： 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 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 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 4.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 5.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 6.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 二、出具保密承诺书。	22	田有俊	65645188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周年
---	--------------	---	----	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9	安防管理系统及设施设备运维保养	项目主要内容： 对生态环境部东长安街 12 号院办公区（建筑面积：38154 平方米）的安防管理系统和设施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及运行维护保养。主要工作内容：对安防管理系统管理平台、门禁管理系统、车辆出入停放管理系统、周界红外报警系统、视频监控系统、访客系统等设施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及运维保养。在服务周期内，如遇突发情况随叫随到、及时处理。此项目服务周期为一年，如需更换安防设施及配件，以实际发生金额另行结算（不含小修小补）。 项目承担单位内容： 一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 1 项至第 6 项规定条件： 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 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 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 4.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 5.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 6.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 二、出具保密承诺书。	25	田有俊	65645188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周年
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	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